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19日以电话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会议通知，并于2024年8月30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，实际参加董事5人。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由董事长赵力宾先生主持。

本次会议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》

公司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和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4）详见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公司2024年半年度财务报表及财务信息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弃权，0票反对

二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》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的有关规定，为保障公司规范运作提升治理水平，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杜吉辉先生为董事会秘书，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。

杜吉辉先生的任职资格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后，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详见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公司《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35）。

表决结果：5 票同意，0 票弃权，0 票反对

特此公告

深圳市飞马国际供应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八月三十一日